

新沂市教育局

新教〔2021〕90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 减轻学生作业负担的通知

各中小学、局直各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的通知》和徐州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减轻学生作业负担的通知》（徐教基〔2021〕26号）等文件精神，切实提升学校育人水平，有效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促进学生健康成长，现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加强学校统筹管理

1. 完善作业管理细则。学校是作业管理的责任主体，要落实校长负责制，明确职责及教师工作要求。制订完善的作业管理办法，每学期初要对学生作业作出规划，加强年级组、学科组作业统筹协调，合理确定各学科作业比例，建立作业总量审

核监管和质量定期评价制度。建立作业校内公示制度，强化对作业来源、设计、布置、批改、分析、反馈、辅导等全过程管理。加强作业与备课、上课、辅导、评价等教学环节的系统设计，把作业设计、批改和反馈情况纳入对教师专业素养和教学实绩的考核评价。

2. 提高作业设计质量。作业设计是校本教研的重点内容，要围绕育人目标，基于国家课程标准及学情，围绕作业的目标、内容、难度、类型、数量等关键要素，系统化选编、改编、自主创编符合新时代育人要求、适合学生实际的基础性作业。要丰富作业类型，根据学段、学科特点和学生实际，合理布置书面作业、科学探究、体育锻炼、艺术欣赏、社会与劳动实践等类型作业。针对不同层次和需求的学生，在共性、基础性作业的基础上，推进分层选做作业，积极探索弹性作业和个性化作业。教师要提前试做拟布置的作业，原则上要随堂布置作业。

3. 统筹控制作业总量。探索利用信息化等手段，以年级组等为单位统筹各学科日常及假期基础性作业和弹性作业总量，有序安排实践性作业、跨学科作业。确保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可在校内安排适当巩固练习；小学其他年级每天书面作业完成时间平均不超过 60 分钟；初中每天书面作业完成时间平均不超过 90 分钟。周末、寒暑假、法定节假日也要控制书面作业时间总量。

4. 强化作业指导反馈。充分利用课堂教学时间和课后服务时间加强学生作业指导，培养学生自主学习和时间管理能力，

指导小学生在校内基本完成书面作业，初中学生在校内完成大部分书面作业。强化作业批改与反馈的育人功能，教师对布置的作业全批全改，作业批改要正确规范、评语恰当。通过作业精准分析学情，采取集体讲评、个别讲解等方式有针对性地及时反馈，特别要强化对学习有困难学生的辅导帮扶。鼓励科学利用信息技术手段进行作业分析诊断。

5. 形成协同育人合力。通过家长学校、家长委员会、家校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引导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念，切实履行家庭教育主体责任，营造良好家庭育人氛围，与学校形成协同育人合力。注重培养孩子主动完成作业、自主阅读等良好习惯，不额外布置其他家庭作业。引导孩子合理安排课余生活，参与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激励孩子坚持进行感兴趣的体育锻炼和社会实践。要保证小学生就寝时间一般不晚于 21:20，初中生一般不晚于 22:00，个别学生经努力到就寝时间仍未完成作业的，家长应督促孩子按时就寝不熬夜，确保充足睡眠。

二、优化作业专业指导

1. 研制指导意见。教师发展中心研训处要出台中小学作业设计、管理、评价等方面的意见，明确操作办法与实施路径，并在教学实践中指导各校提升作业设计、布置、批改、分析、反馈、辅导、评价的能力。

2. 纳入研训范围。各校要将作业设计与实施统筹纳入科研、教研、教师培训范围，指导教师贯彻新时代育人目标及评价要求，准确把握课标内涵，落实课标评价实施建议，积极推进作

业改革。将作业设计与实施、命题能力以及家庭教育指导能力作为评价教师教育教学能力的重要内容，开展教师作业设计和命题能力的专项调查。以单元作业设计等为抓手，持续开展相关研训工作，不断提升作业设计与命题能力，有效掌握各类作业实施方法。

3. 共建优质资源。市教师发展中心研训处应加强优质作业资源研发，充分利用国家、省、市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台和彭城课堂等共建共享电子作业资源，定期组织开展优秀作业典型案例评选与展示活动。指导教师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作业实效，做好共建共享电子作业资源的技术支持和保障。各校围绕作业选用与设计等主题开展校本研修，不断加强校本作业资源建设。

三、强化区域管理责任

1. 建立管理机制。市教育局将建立健全符合本市实际的学校作业长效管理机制，明确教学资源选用备案流程。加强对学校作业管理的日常检查，将作业管理情况纳入学校绩效考核范围。联合相关部门，共同规范线上线下校外培训机构管理，把禁止留作业作为校外培训机构日常监管的重要内容，为学生作业管理营造良好环境。

2. 强化督导监管。将作业管理纳入义务教育和学校办学质量评价。市教育局督导室将作业管理作为规范办学行为督导检查和责任督学日常监管的重要内容。学校要把作业设计、批改和反馈情况纳入对教师专业素养和教学实绩的考核评价。设立监督电话和举报平台，畅通反映问题和意见渠道，切实落实各

项工作要求，确保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工作取得实效。

3. 加强宣传引导。深入挖掘提炼学校作业管理的典型经验
和做法，加强宣传推广，扩大示范引领。通过多种途径，重点
宣传作业在培育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社会责任感、创新
精神和实践能力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弘扬正确的作业观和教育
观，营造良好环境和氛围。

4. 严肃工作纪律。各校要强化底线思维，不越“五个不”
工作红线，坚守“四个严”纪律底线：不得布置重复性或惩罚
性作业、不得布置未经国家或省市审查通过的教学（教辅）资
料作业、不得使用手机布置作业或要求学生利用手机完成作业、
不得要求学生自批自改作业、不得使用侮辱性语言或符号批改
作业；严控书面作业总量、严禁给家长布置作业或变相布置作
业、严禁要求家长批改作业、严禁校外培训机构留作业。对于
严重违反作业管理规定、造成重大社会不良影响的事件，要依
法依规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的管理责任、
教学责任。





新沂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1年8月26日印发